

安化县医疗保障事务中心

关于责令湖南津湘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津湘大药房安化建设路店进行限期整改的 通知

湖南津湘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津湘大药房安化建设路店：

经核查，目前你药店存在以下问题：1、部分处方审方药师签名栏代签现象；2、有1张处方审核药师未签名已发药。

根据《2025年度益阳市定点零售药店医疗保障服务协议》第七章第五十五条（三）等相关规定，现责令你药店立即整改，整改期限为10个工作日（收到通知后开始计算时间），整改时间截止后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及验收申请。逾期未整改或验收不合格，将暂停医保服务协议。

特此通知。

安化县医疗保障事务中心

2025年11月6日